公司代码:603075 公司简称:热威股份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22,599,225.61元,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94,509,257.64元。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2,551,53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81,786,076.6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94.01%。

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热威股份	60307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亮	卞欢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建业路576号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建业路576号
电话	0571-86697018	0571-86697018
传真	0571-86690083	0571-86690083
电子信箱	IR@e-heatwell.com	IR@e-heatwell.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家用电器行业的情况

根据欧睿数据,2024年全球核心家电产品零售额达到2,882亿美元,同比增长2.1%;全球小家电产品零售额达到2,451亿美元,同比增长3.1%。发达国家市场在面临高利率以及消费者信心不足的情况下,整体增长承压。而新兴市场国家如中东、东南亚以及非洲地区,正处于经济快速发展阶段,随着生活水平逐步提高,对各类家电产品需求旺盛,整体增长稳健。

根据海关总署数据显示,2024年中国家用电器出口数量高达448,144.5万台,同比增长20.8%;出口总额达到7,122.0亿元,同比增长15.4%。

2024年度,国内家用电器行业保持稳健增长态势,根据奥维云网(AVC)推总数据显示,2024年中国家电全品类(不含3C)零售额9,071亿元,同比增长6.4%。2024年洗衣机、干衣机、洗碗机、嵌入式微蒸烤、净水器、清洁电器、咖啡机等品质需求类产品快速渗透,全年零售额的同比分别增长7.6%、25.7%、17.2%、16.2%、17.2%、24.4%、28.6%。在当今消费市场的大环境下,消费者对于品质生活的追求呈现出向更高层次不断进阶的趋势,多样化的生活方式,推动了家电市场的增长。同时,技术进步促进了智能家电的发展,智能家电采用人工智能、物联网、非接触式技术、集成智能家居等先进技术,为用户带来安全、安心、便捷的家居体验,进一步推动智能家电的市场增长。

公司始终坚持内外销市场并重的战略方针,凭借优质的产品品质与服务,与全球家电行业领军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为电热元件业务的持续增长和市场拓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在研发与生产方面,公司以创新为驱动,持续推进新产品的研发与量产,进一步丰富了产品线,显著提升了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紧跟家电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布局智能家居、健康生活及环保节能等领域,与新兴家电企业协同开发创新产品,充分整合各方资源,多维度参与行业技术升级,为家电行业的创新发展注入新动能。

2、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情况

根据EV Tank的数据显示,2024年全球新能源汽车(含乘用车和商用车)销量达到1,824万辆,同比增长24.4%,中国市场以绝对优势引领增长,而欧美市场面临政策不确定性与需求滑坡的双重挑战,增势放缓。

2024年,在政策红利释放、产品供给多元化、价格降低和基础设施持续改善等多重因素共同作用下,国内新能源汽车产销量突破1,000万辆。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数据显示,2024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288.8万辆和1,286.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4.4%和35.5%,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达到汽车新车总销量的40.9%,较2023年提高9.3个百分点,标志着我国汽车消费结构转型取得突破性进展。未来行业竞争将聚焦技术创新、成本控制与全球化布局,中国车企有望进一步巩固领先地位。

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持续向好发展将有效带动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的增量市场,公司为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的一级供应商提供厚膜、电热管及铝铸件等三种加热技术路线的产品,满足不同技术路线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得到客户与市场的认可。在原有客户的基础上,公司新增多家客户定点,尤其是开发了多家国内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制造商客户,合作汽车品牌数量不断增加。公司始终坚持以研发为导向,密切关注市场需求,掌握行业动态,提前布局相关研发需求,除了在热管理系统的应用以外,积极拓展电热元件在新能源汽车其他场景的应用。

3、工业装备行业的情况

2024年,工业装备行业在全球经济复苏与技术革新的双重驱动下,呈现出多元化的发展态势,工业装备行业处于成熟期向智能化、绿色化升级的关键阶段。2024年3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印发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的通知》,推动工业领域大规模设备更新,实施制造业技术改造升级工程,以数字化转型和绿色化升级为重点,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为发展新质生产力,提高国民经济循环质量和水平提供有力支撑。预计到2027年,工业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较2023年增长25%以上。其中部分高端制造行业呈现高速发展阶段,例如半导体设备制造行业,受益于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产业链国产化进程加快,国内企业在关键设备和材料领域取得突破;储能行业在"双碳"目标引领下,迎来爆发式增长,电化学储能、氢能储能等技术路线并行发展,大型储能项目加速落地,行业标准化和规模化水平不断提升。总体来看,工业装备行业正朝着智能化、绿色化、高端化方向迈进,未来发展空间广阔。

公司积极拓展工业领域电热元件及系统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包括橡塑工程、医疗与检测、特种设备、能源、半导体等领域的电热元件。凭借持续的技术创新与良好的产品品质,公司已成功切入多家行业头部企业的供应链体系,建立起深度战略合作关系,部分产品已经实现量产,多款样品处于验证测试阶段。

(一)主营业务情况

热威股份是一家专业从事电热元件和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深耕电热元器件领域,积极响应绿色低碳发展、新能源转型的国家战略,助力下游民用电器、商用电器、工业装备和新能源汽车等行业发展。

公司在电热领域积累了大量优质客户,包括美的、三星、海尔、德龙、伊莱克斯、博世、惠而浦、阿奇力克、松下、威能等国内外知名电器企业,以及伊莱克斯商用、东丽、英格斯、博格华纳等商用电器、工业装备和新能源车领域企业。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凭借可靠的研发能力、生产制造能力、产品品质与服务保障,多次荣获客户"优秀供应商"等奖项。

(二)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电热元件分为民用电器电热元件、商用电器电热元件、工业装备电热元件和新能源汽车电热元件。民用电器电热元件和商用电器电热元件广泛应用于厨房、衣物护理、卫浴和暖通等各类应用场景的电器中;工业装备电热元件作为核心加热部件,广泛运用于注塑设备、医疗设备、半导体设备、储能、特种设备等;新能源汽车电热元件主要用于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中的高压液体加热器。

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系列	产品大类	主要用途	图例
民用电器电热元件	厨房电器电热元件	应用于厨房场景的烹饪、清洗、烘焙等电器中,主要功能为保温、消毒杀菌、烘干加热、产生热水和蒸汽等	
	衣物护理电器电热元件	应用于衣物护理场景的电器中,主要功能为升高水温以方便衣物污渍溶解和杀菌、和风机配合产生热风烘干湿衣物	
	卫浴电器电热元件	应用于卫浴场景的电器中,主要功能为保温或升高水温以供洗浴、冲洗	
	暖通电器电热元件	应用于采暖、空气调节等暖通电器中,主要功能为提高空气或管道中水的温度以供室内取暖	
商用电器/工业装备电热元件	商用电器电热元件	应用于商用场景的电器中,主要功能为对饮料制作、餐具洗涤、食品烹饪、织物洗涤等提供加热功能	
	工业装备电热元件	医疗设备、暖通工程、注塑设备等的核心加热功能	
新能源汽车电热元件	新能源汽车电热元件	运用于新型高压液体加热器,主要功能为通过加热液体实现座舱保温以及调节动力电池组温度,确保电池组高效率运作	

(三)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以产定购"和"策略采购"相结合的采购模式,整体采购任务由供应链管理部门统筹管控,具体涵盖采购策略的制定、工厂采购规范性监管、供应商开发与优化、采购成本与库存精益化管理、新品原材料与新材料的开发等采购职责。

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分为大宗原材料采购和其他材料采购,其中大宗原材料包括不锈钢带料、管材、电阻丝、氧化镁粉和铝锭等,采购规模较大且市场价格波动具有不确定性,公司供应链管理部根据大宗商品价格行情和市场预测采取集中采购的策略性采购措施,通过集中采购增强议价能力,有效平抑价格波动风险从而降低采购成本并保障产品的稳定供货;其他材料主要包括电气元件、五金件、橡塑材料和贵金属浆料等,该类物料规格型号较多,市场供应充足,公司供应链管理部按照生产计划实施动态采购管理,保障物料稳定获取。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和"安全库存"相结合的生产模式,通过合理规划产能和产量,不断优化生产资源配置效率,由于下游终端客户对电热元件产品材料、形态和性能有不同的定制化需求,因此生产过程表现出明显的非标准化和模块化特点,公司通过模块化设计平台实现定制化产品开发,运用柔性生产技术满足非标产品制造需求。公司在国内建有杭州滨康路生产基地、杭州建业路生产基地、江山生产基地、安吉生产基地,同时在海外布局了泰国生产基地等五大生产基地,各生产基地协同配合保障产品高效生产与交付。

3、销售模式

公司营销与开发中心负责市场运作和管理工作,主要包括技术交流、商务谈判、签订合同、产品交付、客户回款、对账等环节。

公司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通过与客户直接沟通和对接精准把控客户需求,及时响应客户疑问,增强客户满意度与忠诚度。公司直销模式的客户主要为美的、三星、海尔、德龙、伊莱克斯、博世、惠而浦、阿奇力克、松下、日立等电器制造商和博格华纳等汽车零部件制造商。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2,985,132,899.64	2,762,477,421.42	8.06	2,096,706,14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03,209,107.78	1,993,273,209.69	5.52	1,041,559,844.59
营业收入	1,924,122,995.56	1,676,034,936.91	14.80	1,686,941,09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737,167.79	249,999,490.25	19.90	241,534,21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6,259,228.22	241,971,464.96	18.30	236,606,48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916,085.99	393,141,859.91	-33.89	280,334,068.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5	19.43	减少4.68个百分点	25.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68	10.29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68	10.29	0.6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18,152,540.13	486,581,654.14	509,205,751.45	510,183,04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090,849.58	83,456,126.93	88,221,818.11	70,968,37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308,913.58	80,741,263.88	85,368,107.37	66,840,94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15,024.96	24,524,022.10	103,300,529.36	121,076,509.5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1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73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厦门布鲁克投资有限公司	0	288,000,000	71.54	288,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热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6,000,000	8.94	36,000,000	无	0	其他
杭州布鲁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6,000,000	8.94	36,000,00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98,944	498,944	0.12	0	无	0	境外法人
廖和和	480,300	480,300	0.1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迎军	334,944	455,000	0.1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泉友	339,512	390,012	0.1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2,500	332,500	0.08	0	无	0	其他
深圳前海明桥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明桥稳健优选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81,400	281,400	0.07	0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49,586	249,586	0.06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厦门布鲁克投资有限公司、宁波热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布鲁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伟先生、楼冠良先生及吕越斌先生所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张伟先生、楼冠良先生及吕越斌先生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报告期末,除上述情形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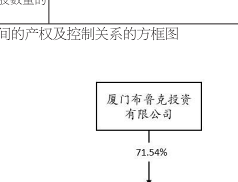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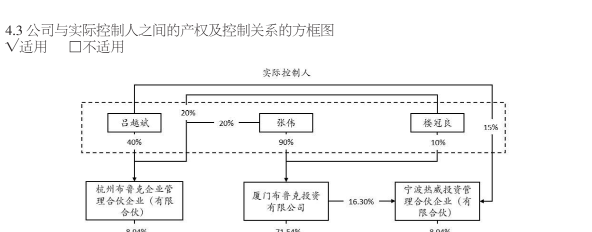

2016年5月6日,张伟、楼冠良、吕越斌签署了《共同控制协议》;2019年11月25日,张伟、楼冠良、吕越斌签署了不可撤销的《共同控制协议之补充协议》。各方确认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张伟的意见为准。张伟、楼冠良、吕越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2,412.30万元,较上期增长14.8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973.72万元,较上期增长19.90%。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4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所	2024年3月6日	天健所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所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其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分1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章方杰,200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天健所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黄兰君,201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天健所执业,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陈继平,2016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天健所执业,2023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结合公司年度相关审计业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确定。本公司2024年度审计费用(不含税金额)为113.21万元(财务报表审计费用84.91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8.30万元)。在公司2025年度审计范围不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况下,预计2025年度审计费用较2024年度应无重大变化。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市场一般情况,以及上年定价原则综合考虑参与审计工作的项目组成员的投入时间和公司资产规模变化确定2025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拟聘任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聘期为1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与审计机构签署相关合同。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5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开展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保理融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保理融资的期限、融资费率、合作机构等内容以单项保理合同的约定为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批准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保理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保理业务主要内容

(一)业务概述: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开展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将部分公司向其他企业提供产品、服务等一系列活动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转让给合作机构,合作机构根据保理融资业务合同的约定向公司支付保理融资款。

(二)拟合作机构: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具体合作机构根据综合资金成本、融资期限、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确定。

(三)业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四)保理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在业务期限内循环使用)。

(五)保理方式:应收账款债权无追索权保理方式。

(六)保理融资费率:根据市场实际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开展保理业务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缩短应收账款回笼时间,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

三、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一)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保理业务相关机构、确定公司可以开展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具体额度等,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授权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三)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保理业务的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保理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7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安吉热威电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吉热威")、杭州热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威汽零")、江山热威电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山热威")、杭州热威工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威工业")等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提供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85亿元的担保。包括公司为安吉热威、热威汽零、江山热威及热威工业等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人民币14.1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互相担保额度人民币8.75亿元。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3,275.99万元。

●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 本次担保计划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计划基本情况

(一)2025年度担保计划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保障公司及子公司及时顺利开展业务及向金融机构融资事项顺利实施,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提供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85亿元的担保。包括公司为安吉热威、热威汽零、江山热威及热威工业等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人民币14.1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互相担保额度人民币8.75亿元。

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该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的展期或者续保。本次担保额度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

(二)2025年度担保计划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额度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为便于相关工作的开展,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担保总额范围内确定各项融资业务方式及金额、担保方与被担保方、担保金额、调剂额度和具体担保内容等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2025年度担保计划具体情况

1、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	安吉热威	100%	41.87%	12,180.26	80,000	38.04%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	否	否
公司	热威汽零	100%	31.86%	1,095.73	40,000	19.02%		否	否
公司	江山热威	100%	24.99%	0	16,000	7.61%		否	否
公司	热威工业	100%	32.32%	0	5,000	2.38%		否	否

注: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

在担保预计额度内,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控股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可按照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

2、开展票据池业务

为加强公司及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的统筹和信息化管理,盘活沉淀票据,实现资源共享,提升票据管理职能,同时,充分发挥票据作用,降低资金占用,提高资金利用率,公司与合作金融机构开展票据池业务,涉及到票据、存单、理财等质押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累计发生不超过人民币8.75亿元。

二、被担保方情况介绍

(一)安吉热威

1、公司名称:安吉热威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009280219XQ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楼冠良

5、成立时间:2014年3月6日

6、注册资本:20,500万元人民币

7、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越都东路945号

8、经营范围:热能与动力设备、电热器具、燃气器具、燃油器具、太阳能器具、暖通设备、空调、蓄热与蓄冷设备、电热管用绝缘材料、特种合金、管材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制造、销售;电热元件、辐射盘、家用电器、电子电器元件的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与公司的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0、财务状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为90,462.49万元,总负债为37,877.65万元,净资产为52,584.84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122,609.03万元,净利润17,905.04万元。

(二)热威汽零

1、公司名称:杭州热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MA2KHLQ8XU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楼冠良

5、成立时间:2021年7月1日

6、注册资本:15,500万元人民币

7、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滨康路800号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部件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运输设备及生产用计数仪表制造;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与公司的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0、财务状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为40,561.67万元,总负债为12,922.85万元,净资产为27,638.82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17,124.79万元,净利润2,395.70万元。

(三)江山热威

1、公司名称:江山热威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7639478884N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楼冠良

5、成立时间:2004年8月12日

6、注册资本:5,171.01万元人民币

7、注册地址:浙江省江山市四都镇傅筑园村儒竹路9号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热元件、金属产品的铸造、锻压、冲压制造、销售及其技术研发(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9、与公司的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0、财务状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为19,395.28万元,总负债为4,847.66万元,净资产为14,547.62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30,031.22万元,净利润6,201.51万元。

(四)热威工业

1、公司名称:杭州热威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MAD18H9Q1T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楼冠良

5、成立时间:2023年11月1日

6、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7、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建业路576号1幢一层(自主申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与公司的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0、财务状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为5,186.03万元,总负债为1,676.05万元,净资产为3,509.99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7,524.47万元,净利润498.00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预计额度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实际新增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公司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是为满足及支持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业务发展及融资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整体发展战略及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公司对其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被担保方偿还债务的能力,以上担保事项风险可控,公平合理,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担保计划中所有被担保主体其经营状况稳定,具有担保履约能力。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生产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为满足公司部分子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使其能够健康、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和资金安排,会议同意公司2025年度担保计划事项,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具体负责处理上述担保事宜,适用期限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是为满足及支持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业务发展及融资需求而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担保事项无异议,本次担保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七、累计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3,275.9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6.31%,均为对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0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8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建业路576号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28日通过邮件及书面文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楼冠良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胡春荣)》《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姜银珠)》《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潘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已回避表决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委员吕越斌已回避表决。

关联董事吕越斌、钱锋、张亮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对本报告无异议,并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担保计划中所有被担保主体其经营状况稳定,具有担保履约能力。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生产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为满足公司部分子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使其能够健康、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和资金安排,会议同意公司2025年度担保计划事项,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具体负责处理上述担保事宜,适用期限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5-025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4月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0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79,883,57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2976

注: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十三条,"上市公司回购的股份自过户至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之日起即失去其权利,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上市公司在计算相关指标时,应当从总股本中扣减已回购的股份数量",故计算上述"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时已剔除公司回购专户中持有的股数。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梁建国主持。大会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5人,出席15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吴爱萍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974,083,758	99.4081	3,004,551	0.3066	2,795,262	0.2853

2、议案名称: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974,066,308	99.4063	2,985,877	0.3047	2,831,386	0.2890

3、议案名称: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973,964,457	99.3959	3,239,245	0.3305	2,679,869	0.2736

4、议案名称: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972,511,777	99.2476	6,432,895	0.6564	938,899	0.0960

5、议案名称: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974,241,092	99.4241	2,831,210	0.2889	2,811,269	0.2870

6、议案名称: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974,075,894	99.4073	2,996,829	0.3058	2,810,848	0.2869

7、议案名称: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973,504,649	99.3490	3,047,500	0.3110	3,331,422	0.3400

8、议案名称:关于董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972,965,469	99.2939	3,655,148	0.3730	3,262,954	0.3331

9、议案名称: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972,758,995	99.2729	4,043,755	0.4126	3,080,821	0.3145

10、议案名称:关于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973,477,836	99.3462	3,229,210	0.3295	3,176,525	0.3243

1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973,196,860	99.3176	3,604,071	0.3678	3,082,640	0.3146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911,966,95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60,544,825	89.1458	6,432,895	9.4717	938,899	1.3825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3,962,264	85.7905	3,029,953	10.8479	938,899	3.3616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6,582,561	91.4895	3,402,942	8.5105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4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0,544,825	89.1458	6,432,895	9.4717	938,899	1.3825
8	关于董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60,998,517	89.8138	3,655,148	5.3818	3,262,954	4.8044
9	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60,792,043	89.5098	4,043,755	5.9539	3,080,821	4.5363
1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1,229,908	90.1545	3,604,071	5.3066	3,082,640	4.5389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已回避表决第8项议案,监事已回避表决第9项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南昌)事务所

律师:张璐、谭冬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